

# 谈话笔录

时间：2020年3月10日

地点：执行局接待室

谈话人：乐发波、李增辉

被谈话人：张军、邹波

?: 今天通知你们双方到场, 就处理邹波名下在安康巴山西路132号康兴园小区2幢9楼903室, 你们双方进行议价. 因你逾期未按和解协议履行现在要对你名下财产进行强制执行.

邹: 上次不是商量过了, 一个平方按7000元的价格来.

张: 那是去年商量的, 现在房价都降了, 没有那么高, 我意见是一个平方5000元.

邹: 那不行, 太低了, 现在我那个房子最低也不能低于6500元, 这是我的意见.

张: 那这样, 6000元, 行不?

邹: 6300元.

张: 6200元.

邹: 行, 那就6200元, 按这个价格卖.

?: 你们那这房子房产证是你们自己办, 还是单位给办? 能办证不?

张军 2020年3月10日

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笔录纸

邹波 2020年3月10日



附卷装订线

邹：现在我还要给单位补交5万多的税，钱交了就能办，办证没有问题，都是单位给办。

王：房子钥匙控哪的？

邹：在我那放着。

王：那现在价格商量好了，我们就走我们的程序，进行网络拍卖。

张：好的。

邹清：行。

王：双方看笔录，无误后签字。

邹清 2020.3.10号

张宇 2020年3月10日

附卷装订线

